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西安有限公司 2025 至 2026 年

液氨长协采购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中国水利电力物资西安有限公司 2025 至 2026 年液氨长协采购项目招标人为中国水利电力物资西安有限公司，最终用户为(大唐宝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大唐宝鸡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大唐蒲城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大唐蒲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大唐陕西发电有限公司西安热电厂、大唐陕西发电有限公司渭河热电厂、大唐韩城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中国水利电力物资西安有限公司 2025 至 2026 年液氨长协采购中国水利电力物资西安有限公司 2025 至 2026 年液氨长协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编号：CWEME25-SXKC01-WZ001

2.2 建设地点：陕西.西安

2.3 建设规模：8700MW

2.4 建设工期：根据最终用户实际需求配送。

2.5 材料名称：液氨

2.6 数量：25000 吨（暂估量）

2.7 技术规格：_液氨为脱硝系统用的还原剂，用于脱除锅炉燃烧产物烟气中的氮氧化物，其品质需符合国家标准 GB/T536-2017《液体无水氨》技术指标中一等品的要求，具体要求详见技术规范。

2.8 招标范围：本次采购液氨,大唐陕西发电有限公司所属 7 家发电企业有液氨需求，执行周期 2 年，预估采购量 25000 吨。

2.9 交货地点：

电厂名称	交货地址
大唐宝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宝鸡市凤翔县长青镇石头坡村电厂指定地点
大唐宝鸡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宝鸡市凤翔县长青镇石头坡村二电厂指定地点

大唐蒲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孙镇电厂指定地点
大唐蒲城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孙镇电厂指定地点
大唐陕西发电有限公司西安热电厂	陕西省西安市鄠邑区余下镇 40号大唐陕西发电有限公司西安热电厂指定地点
大唐陕西发电有限公司渭河热电厂	咸阳市渭城区正阳镇大唐陕西发电有限公司渭河热电厂指定地点
大唐韩城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韩城市龙门镇大唐韩城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指定地点

2.10 交 货 期： 合同生效后两年，按最终用户订单要求。

2.11 其 他： 本次招标最终确定三名中标人，与第一、第二、第三中标人按照各自的中标单价签订合同，第一中标人按实际采购总量的 50%供货，第二中标人按实际采购总量的 30%供货，第三中标人按实际采购总量的 20%供货，偏差在 5%以内。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通用资格条件

3.1.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

3.1.2 财务要求：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进入破产程序，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也未被司法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或强制执行措施。

3.1.3 否决项包括供应商的以下情形：

（1）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网址：<https://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

（2）按照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管理相关规定，应在规定范围内停止投标或取消采购活动参与资格（“灰名单”、“黑名单”供应商等），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

对于中标候选人/中标人，将在采购评审、中标公示、合同签订等关键环节进行复核，如存在违反上述否决投标条款情形的，不予授标或不签订合同。上述否决投标条款所涉及的事项，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及其利害关系人可按照招标文件载明的方式进行举证。

3.2 专用资格条件

3.2.1 资质要求：（1）投标人为生产商的，应具备保证满足本次招标数量的生产能力，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2）投标人为代理商的，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具有生产商在有效期内的授权文件或合作协议，所代理的生产商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3）本次招标生产商与其代理商不得同时参与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4）如投标人自运输的，应具有危险品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许可范围包含 2 类或 2 类 3 项或液氨）；如投标人委托第三方运输的，需提供被委托运输单位的危险品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许可范围包含 2 类或 2 类 3 项或液氨）和委托运输协议文件。

3.2.2 国家规定的其他条件(如国家强制性行业要求、资格条件等)：无

3.2.3 业绩要求：投标人需提供近 5 年内（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销售液氨累计总量大于等于 6250 吨的供货业绩，提供反映供货量有效信息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销售合同复印件（至少包含合同首页、合同买卖双方签字盖章页、合同签订时间页、能够反映上述业绩要求相关的内容页）。销售合同未能体现供货量的，提供能够反映业绩要求的供货证明（供货证明须由最终用户盖章，可以是验收证明、使用证明、回访记录或其他证明供货的材料）。

3.2.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5 本次招标接受代理商投标。

3.3 特别说明

3.3.1 具备与本次招标项目同品类的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准入供应商资格的投标人，视为评标办法前附表之一的 2.1.2 资格评审标准（如采用资格后审）已通过初步评审，但评标办法前附表之一的其他评审标准需满足本次招标文件要求；未具备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准入供应商资格的投标人，需满足本次招标文件投标人资格要求及“评标办法前附表之一”通过初步评审后，方可进入详细评审阶段。

3.3.3 首台(套)装备、首批次材料、首版次软件参与投标时，属于工业和信息化部等部门相关名录所列首台(套)装备、首批次材料、首版次软件的，以及《中央企业科技创新成果推荐目录》成果的，仅需提交正式印发的名录文件并说明本次投标属于名录中的哪一项，即视同满足市场占有率、使用业绩等要求。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及地点：凡有意参加投标者，2024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5 年 01 月 09 日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大唐电子商务平台（网址：<http://www.cdt-ec.com>），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详见大唐电子商务平台（网址：<http://www.cdt-ec.com>），标书费汇款账户按大唐电子商务平台提示信息为准。

4.3 招标文件获取须知：为保障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数据安全，潜在投标单位在下载招标文件时需企业 CA 证书电子钥匙，《CA 证书电子钥匙办理指南》详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咨询电话：400-888-6262。

4.4 其他注意事项：

标书费发票实行电子发票。潜在投标人在购买标书时，请正确填写手机号码，在备注中填写邮箱地址。发票开具成功后，系统会以邮件和短信的形式通知，请在邮件中查看、保存电子发票，或者点击短信中的链接即可下载。未收到短信或邮件的，请拨打 400-888-6262，告知客服人员手机号码或邮箱地址，待客服人员重新发送后，即可查看、保存电子发票。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地点：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01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如有变化，另行通知），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商务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大唐电子商务平台将予以拒收。

5.3 开标场所：大唐电子商务平台“电子开标大厅”。

5.4 本次开标评标均在大唐电子商务平台进行，对于大唐电子商务平台投标操作不熟悉的投标人，请与平台客服人员联系。

5.5 本次招标以大唐电子商务平台（<http://www.cdt-ec.com>）投标人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为准，商务投标文件、技术投标文件和价格投标文件的总大小不能超过 800M，投标文件（含商务、技术和价格投标文件）总数量不能超过 20 个，且单个文件的大小不能超过 100M。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在大唐电子商务平台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n)、大唐电子商务平台(www.cdt-ec.com)上发布。未经许可，其它任何网站不得转载；如有发现，将追究非法转载单位的责任。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水利电力物资西安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水利电力物资西安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新城区尚德路 48 号

邮编：710004

联系人：杨冰利

电话：029-87410831

电子邮件: yangbingli@cweme.com

8 提出异议、投诉的渠道和方式

接收单位:中国水利电力物资武汉有限公司

采购业务异议、投诉电话: 4008886262-3

采购业务异议、投诉邮箱: cgts@cweme.com

9 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大唐陕西发电有限公司供应链管理部

人员违规违纪行为投诉邮箱: jijianjubao@china-cdt.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